承诺书

本人已仔细阅读《丽江市城乡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及相关材料，清楚并理解其内容。

1. 本人不存在公告所列不接受报名的5种情形。
2. 本人提供的报名表、身份证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个人信息完善且真实。
3. 本人若被确定为考察对象，自愿接受组织考察、背景调查。
4. 本人若被确定为拟聘任人选，自愿接受公司统一组织的体检，知悉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
5. 对违反以上承诺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责任。

　承诺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